

证券代码：430645 证券简称：中瑞药业 公告编号：2015-002

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5年4月18日13: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艳清主持，采取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内容：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年度报告的要求对本公司年度工作报告进行了认证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审核意见：董事会对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5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续聘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所做的《公司2014年度经营计划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经营计划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关于实施 2014 年度现金分红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公司拟实施 2014 年度现金分红的预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6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338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关于实施 2014 年度现金分红的议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符合公司整体发展，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该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经公司监事会主席签字确认的公告文本。
- 3、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

特此公告。

天津中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 年 4 月 20 日